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23-008

优先股代码：140001、140007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01、宁行优0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在公司总行大厦1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亲自出席董事10名，魏雪梅董事、刘新宇董事、贝多广董事、李浩董事、洪佩丽董事、王维安董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陆华裕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陆华裕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陆华裕简历：

陆华裕，男，1964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长。陆华裕先生历任宁波市财政税务局局长助理兼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宁波市财政税务局副局长等职；2000年11月至2005年1月任公司行长；200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陆华裕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374,350 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庄灵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庄灵君简历：

庄灵君，男，1979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行长。庄灵君先生历任公司北仑支行行长助理，总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深圳分行副行长，明州支行行长，总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副行长；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行长；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庄灵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七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

护委员会。经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陆华裕、周建华、陈德隆、刘新宇、李仁杰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陆华裕为主任。

（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洪佩丽、李浩、李仁杰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洪佩丽为主任。

（三）风险管理委员会。李仁杰、洪佩丽、陈德隆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李仁杰为主任。

（四）审计委员会。李浩、王维安、罗维开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李浩为主任。

（五）薪酬委员会。贝多广、洪佩丽、王维安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贝多广为主任。

（六）提名委员会。王维安、贝多广、邱清和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王维安为主任。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魏雪梅、贝多广、冯培炯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魏雪梅为主任。

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从其就任董事之日起正式履职。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聘任庄灵君为公司行长。

庄灵君简历同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聘任罗维开、付文生、王勇杰、冯培炯、章宁宁为公司副行长。

罗维开简历：

罗维开，男，196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副行长、财务负责人、首席信息官。罗维开先生历任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科长、处长助理，公司天源支行副行长，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兼任营业部主任及电子银行部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公司行长助理；200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公司副行长；2006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2020 年 2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行长；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罗维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付文生简历：

付文生，男，1972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行长。付文生先生历任上海银行办公室秘书、福民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主持工作）、静安支行行长，公司上海分行副

行长、北京分行行长; 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公司行长助理; 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行长。

付文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勇杰简历:

王勇杰, 男, 1972 年 10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行长。王勇杰先生历任农业银行宁波分行中山支行信贷员、海曙支行中山广场办事处主任, 公司灵桥支行副行长、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个人银行部总经理, 期间兼任信用卡中心总经理; 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公司行长助理; 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行长。

王勇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65,980 股,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冯培炯简历:

冯培炯, 男, 1974 年 11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副行长。冯培炯先生历任公司东门支行办公室副主任, 总行人力资源部主管、总助级高级副主管、人力资源部总

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行个人银行部、信用卡中心总经理，苏州分行行长；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行长；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冯培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章宁宁简历：

章宁宁，女，1984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行长。章宁宁女士历任公司金融市场部综合管理部副经理、资金管理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资金营运中心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行长。

章宁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聘任罗维开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罗维开简历同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聘任罗维开为公司首席信息官。

罗维开简历同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俞罡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俞罡简历：

俞罡，男，1977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俞罡先生历任中共宁波市委党校经济教研室教员；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货币信贷处科员、办公室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兼法律办主任；中国人民银行绍兴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宁波市分局资本项目管理处副处长；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俞罡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邮政编码：315042

联系电话：0574-87050028

联系传真：0574-87050027

电子邮箱：dsh@nbc.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卢军儿为公司审计部总经理。

卢军儿简历：

卢军儿，女，1970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卢军儿女士历任宁波杉杉城市信用社业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业务部经理，公司鄞州支行会计科长（总会计），公司鄞州支行业务管理部经理，公司稽核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并在此期间，被公司委派至原宁波银监局挂职锻炼；2007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首席审计官，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

卢军儿女士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550,000 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童卓超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童卓超简历：

童卓超，男，1984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童卓超先生历任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综合部企业管理秘书；宁波银行总行办公室品牌管理岗、机构管理岗、机构管理部高级经理助理、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助理、高级副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

童卓超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邮政编码：315042

联系电话：0574-87050028

联系传真：0574-87050027

电子邮箱：dsh@nbc.cn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对消费金融子公司增资方案的议案》，以货币方式向浙江宁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金额由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调整为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

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以公司为唯一出资人，以货币方式向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一次性增资 10 亿元人民币，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按照本次增资方案，办理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有关事宜。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在宁波银行总行大厦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1 日